

渠县财政局文件

渠财农〔2023〕21号

渠县财政局 关于安排 2023 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的通知

渠县畜牧产业发展中心：

你局《关于解决渠县德康生猪家庭农场圈舍建设补助资金的请示》（渠农【2023】8号）收悉。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有关部署，加快我县生猪产业发展，报请县委 政府领导同意，现安排你局 2023 年乡村振兴资金 211.2 万元，专项用于渠县德康生猪家庭农场圈舍建设补助。请加强资金管理，专项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此款列 2023 年政府收支科目“2120814-农业生产发展支出”科目核算。



渠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1 日印发

